

# 天河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18 年部门预算

## 目 录

### **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**

- 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- 二、部门机构设置
- 三、部门人员构成

### **第二部分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设定情况**

- 一、确定工作目标所依据的政策
- 二、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

### **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**

- 一、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
- 二、部门预算收入情况
- 三、部门预算支出情况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情况
- 五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
- 六、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
- 七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- 八、专业名词解释

#### **第四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**

- 一、收支预算总表
- 二、收入预算总表
- 三、支出预算总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（按功能分类科目）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（按功能分类科目）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- 十、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支出预算表
- 十一、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

##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

### 一、天河区归国华侨联合会主要职能

天河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是区委领导的由归侨、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，依法按照侨联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；为海内外侨胞经济合作、科学研究、文化交流、法律咨询和参加社会公益事业提供服务；广泛开展联谊活动，拓展沟通渠道，加强为侨服务工作；面向基层，面向归侨、侨眷，把工作重心放到基层。

###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天河区归国华侨联合会为人民团体，无下设机构。

纳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
1	天河区归国华侨联合会	人民团体

### 三、部门人员构成

总编制人数 4 人，在职实有人数 4 人，其中：机关事业编制 4 人；离退休人员 3 人，其中：退休人员 3 人。

与 2017 年对比，编制人数、在职实有人员、离退休人员数与上年持平。

## 第二部分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设定情况

### 一、确定工作目标所依据的政策

中共中央关于做好群团工作、侨联工作的指导意见，中国侨联关于着力拓展服务新侨、着力拓展对外联络的工作方针，中国“一带一路”倡议，广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天河区委关于着力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决策部署，制定本预算。

## 二、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

(一) 侨联系统会议、学习培训、考察调研及各项联谊活动项目。

工作量：召开区侨联全体委员会议，30人，半天；常务委员会议10人，半天；基层侨联年度工作会议，50人，半天；组织天河区侨联系统干部50人2天（脱产）培训，侨联工作业务、社会经济发展、政治时事、法律法规学习；开展侨情考察调研；探访关爱新侨企业；组织新侨开展创新创业交流活动；与涉侨单位开展文化交流活动。

实施时间：2018年全年

总体绩效目标：贯彻落实区委及上级侨联决策部署，研究侨联业务工作，统一思想；增强侨联干部政治素质和提高业务知识水平，提高为侨服务工作水平；准确把握侨情，了解侨界群众需求；在我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中发挥新侨作用；丰富侨界群众文化生活。

(二) 接待侨社团、慰问等其他侨联业务。

工作量：接待境外侨社团到我区参观考察和交流；组织侨联港澳顾问座谈会；走访慰问侨领；重大节假日前后慰问帮扶困难侨界群众。

实施时间：2018年全年

总体绩效目标：向境外侨社团大力宣传我区经济发展成就及良好的投资创业环境，促进各领域对外交流合作；争取境外侨社团、华侨华人对我区经济发展建设的支持；帮助困难归侨解决工作、生活中遇到的难题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

### **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**

#### **一、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**

2018年部门收支总预算253.99万元（详见表1），其中：本年收入253.99万元；本年支出253.99万元。

#### **二、部门预算收入情况**

2018年度部门收入预算253.99万元（详见表2）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253.99万元，占100%；。

#### **三、部门预算支出情况**

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253.99万元（详见表3）。

按支出经济分类，包括：

基本支出240.31万元，占95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28.33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24.82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87.16万元。

项目支出13.68万元，占5%，其中：政府采购支出1.68万元，其他专项支出12.00万元。

#### **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情况**

2018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53.99万元（详见表4）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253.99万元，占100%；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

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。

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3.99 万元，其中：

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3.99 万元。

按支出功能分类（详见表 5），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.66 万元，占 6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.83 万元，占 24%；住房保障支出 40.50 万元，占 16%。

按支出经济分类，包括：基本支出 240.31 万元（详见表 5、表 6）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48.86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统一政策调整基本项目支出。项目支出 13.68 万元（详见表 5、表 7）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0.32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。

#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支出。

### 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支出。

## 五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18 年部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未安排支出。

## 六、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

### 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18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合计 6.80 万元（详见表 10）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0.70 万元，下降 0.0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购置 0 车 0 辆；公务用车运行费 2.30 万元，用于保障 1 辆一般公务用车的运行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0.7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内容调整；

公务接待费预算 4.5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## （二）会议费预算

2018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 万元（详见表 10），与上年持平。

## （三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

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4.82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0.04 万元，下降 0.02%，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。

## 七、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18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.98 万元（详见表 11），其中：基本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2.30 万元；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1.68 万元。比上年政府采购预算增加 1.68 万元，增长 73.04%，主要原因是报废更新。

## 八、专业名词解释

1. 部门预算：指各部门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，组织所属各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、审核、汇总，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。

2. 基本支出：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，其内容包括人员支出、公用支出预算两部分。

3. 项目支出：指预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或跨年度项目支出计划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：指财政资金安排的，用于公务接待、公务用车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等方面的经费。

5. 会议费：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、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、会议场地租用费等。

6. 机关运行经费：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**【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补充相关专业名词解释】**